

中标通知书

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二标段）
（项目编号：SPGC2022008）公开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2022年6月6日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玖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肆角叁分

人民币（小写）11695165.43元

工 期：24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冯波波

注册编号：豫 241141455697

中标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务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2022年6月21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遂平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第二标段 (项目名称及标段)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壹仟壹佰陆拾玖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肆角叁分 (小写 11695165.43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240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2.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投标有效期, 并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贰万元整 (小写 20000.00 元)。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4)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5) 我方承诺当招标人资金紧张时, 保证不间断、连续正常施工。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不发生工程转包行为, 一旦发现我方有转包行为, 愿意发包人与我方立即单方解除合同, 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7.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招标代理服务费。
8.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河南晟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遂平县城南新区新发路创业大厦 3 号楼 5 层 3526

网址: 无

电话: 183351334

传真: 无

邮政编码: 463000



2022 年 6 月 6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				
投标人	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叁级				
项目经理	冯波波	级别	市政二级	注册证书编号	豫 241141455697
技术负责人	侯维玲	职称	中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16011160900001
投标总报价	大写：壹仟壹佰陆拾玖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肆角叁分 小写：11695165.43 元				
投标工期	240 日历天				
质量等级	合格				
报价中未含内容及要求 配合条件	无				
投标盖章：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桥梁工程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二标段）

甲 方：遂平县交通运输局

乙 方：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桥梁工程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 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二标段）

甲 方： 遂平县交通运输局

乙 方： 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桥梁工程施工合同书

业 主（甲方）：（全称） 遂平县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乙方）：（全称） 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合同名称：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二标段）

工程地点：遂平县境内

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资金来源：上级补助，县配套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 10 日内，项目正常开工建设，先拨付合同价款的 30%，待工程完工后拨付至合同价款的 70%，经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合同价款的 97%；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到期后拨付至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最终决算价-合同价款*97%。

二、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5 日

合同有效工期总天数 24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合格。质量保证金按工程造价的 3% 滞留，缺陷责任期满，经验收合格后方可退还质量保证金。

五、工程合同价款

公路工程总造价合计：11695165.43元。大写：壹仟壹佰陆拾玖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肆角叁分。

六、价款调整方式：

1、合同价款及调整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1)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本工程以评审时遂平县财政局的材料价格为基准价格。

(2) 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材料价格调整：以评审时遂平县财政局的材料价格为基准价格，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高于或等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5%以内风险由双方各自承担，±5%以外风险按照合同开竣工日期内所对应河南省驻马店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同期指导价进行调整；价格信息中没有的材料价格，由双方签订的价格签证确定。

2、机械费价格调整：以评审时遂平县财政局的材料价格为基准价格，±10%以内风险由双方各自承担，±10%以外风险按照合同开竣工日期内所对应河南省驻马店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同期指导价进行调整，由于承包人使用机械设备、施工技术以及组织管理水平等自身原因造成施工费增加的，应有承包人全部承担。

3、人工费按合同开竣工日期内所对应河南省驻马店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施工同期指导价进行调整。

(4) 下列各种情况，亦应计入竣工结算内容：

1、设计单位对设计图纸做出的设计变更或补充图纸；

2、《驻马店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未发布信息指导价的材料在实施中执行签证价格。

3、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5)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1、施工中发生工程变更，承包人按照经发包人认可的变更设计文件，进行变更施工。

2、在工程施工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或签证，发包人只确认变更工程量。设计变更签证、现场签证的价款待审计结算时按实结算。

3、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现安全隐患，质量不能保证及超出设计图纸范围等而需额外增加的工程量，发包人应会同有关人员一起确认增加的工程量，并办理现场签证，价款待审计结算时按实结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图纸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工程开工前，承包人必须向业主提供所有开工具备的材料；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保证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

八、承包人必须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施工设计进行组织施工，完成施工设计要求；承包人向业主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期壹年。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签字后生效（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二标段） 建设项目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遂平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河南景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落实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检查、培训、事故报告等制度。

2. 施工安全许可证及三类人员、特殊工程证书齐全。

3. 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措施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对于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经报批按规定制定临时用电方案，电工巡视维修保养记录齐全。

4. 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实施管理，落实风险告知制度，制定预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并组织演练。

5.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安

全技术规程》(JTJ076-95)和《公路筑养护机械规程》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6.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坚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7. 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从派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全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全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8.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9.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10.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11.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

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未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12.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13.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4.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5. 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满足安全生产设施，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监督单位各一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职务) _____

(姓名) 张红
(签字) _____

日期：2022年 6月 30日

乙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职务) _____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日期：2022年 6月 30日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遂平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河南景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二标段）建设工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建设，建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

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乙方义务

-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有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5) 乙方对甲方单位有关廉政管理方面的各项制度和规定、应遵守执行。
- (6) 乙方有责任对本单位工程项目人员进行廉政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工程项目建设廉政管理若干规定》等有关廉政方面的制度和规定），按时出席甲方召集的廉政管理会议。

4. 违约责任

-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

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遂平县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施工和施工监理（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监督单位各一份。

甲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姓名)

(签字)

日期：2022年 6月 30日

乙方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代理人：(职务)_____

(姓名)

(签字)

日期：2022年 6月 30日



